



St. Teresa's Hospital
聖德肋撒醫院



激光治療

Laser Treatment

- 本院設有「八達通」時鐘泊車服務
- 綠色專線: 2, 17M, 25M, 46, 70,
- 紅色非專線 旺角往新蒲崗/黃大仙/九龍城
- 公共巴士: 1, 1A, 2A, 6D, 7B, 9, 12A, 13D, 16, 24, 27, 42, 95, 98C, 113, 203E, 296C, N216
- 港鐵
 - ※ 樂富: 可換乘的士約五分鐘到達
 - ※ 旺角: 可換乘非專線小巴至露明道口
 - ※ 宋皇台: B1 出口, 可步行 5-10 分到達
- 東鐵
 - ※ 旺東可換乘的士約五分鐘到達
 - ※ 九龍塘可換乘專線小巴 25M 至界限街
- 復康巴士: (852) 2817 8154

參考資料: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最後更新日期: 1/02/2022

PFE-EPI-5-C014

皮膚激光及整形外科中心

Skin Laser & Plastic Surgery Centre



激光治療

皮膚激光及整形外科中心

聖德肋撒醫院東座一樓

電話: (852) 2200 3211

辦公時間: 09:00-19:00 (星期一至星期六)

簡介

激光皮膚治療包括治療去除色素性病變(如胎記、白癜風及太陽斑)和血管性病變(如蜘蛛痣及鮮紅斑痣), 治療暗瘡印, 更新皮膚或去除紋身或脫毛。

激光後的反應因人而異, 個別的病因、受影響的面積、皮膚的顏色和患處的深度會令激光治療的結果有所不同, 或需要接受多次的激光療程, 最少相隔 4-6 周可進行一次療程。

治療前準備

- 應避免劇烈運動、曬太陽浴。
- 應停止服用任何對光敏感藥物。(例如: 異維甲酸、四環素、維他命甲酸 Retin-A)。
- 在激光治療開始前, 會塗上麻醉藥膏以減低不適。

治療過程

1. 醫生會與你商討治療的期望, 解釋治療的目的, 過程和風險, 明白後需簽署同意。
2. 請徹底清潔臉部。
3. 我們會為你在治療前拍攝照片作臨床之用。
4. 請詳細告知你的過敏及醫療紀錄。
5. 塗上麻醉藥膏後如感不適, 應立即告知醫護人員。
6. 激光治療期間, 醫生會用儀器保護你的眼睛。在治療時, 醫生會利用激光儀器照射在皮膚上, 你可能會感到輕微的疼痛。若有不適或其他異常感覺, 必須立即告知醫生。

治療後須知

激光治療後可能會出現紅腫、壓痛、瘀傷、結痂、分泌液滲出的現象。若有需要的話, 可在治療部位以冷敷舒緩。大約一至三天, 患處可能會有水泡或損口, 如有以上情況, 請立刻知會主診醫生及需覆診再處方消炎藥膏, 每天約兩至三次薄薄塗上傷口。損口通常會慢慢結痂。大約一至兩週, 痂膜會自動脫落, 切勿自行將痂膜剝走。一般來說, 如無傷口, 可塗上醫生處方潤膚膏。

激光治療可能引致皮膚色素變化(白色或棕色斑點, 或不均勻的色素), 尤其是深色皮膚的患者, 這可能持續數個月, 在罕有的情況下, 可能會是永久的。激光治療所引起的風險包括皮膚質量轉變, 結疤及傷口感染。嚴重的外凸增生性疤痕、肉芽腫或下陷性疤痕亦偶有可能發生。如出現單純疱疹, 請立即覆診, 告知醫生。

治療後的護理指引

- 可使用溫和, 不含藥性的潤膚膏保護皮膚。
- 可用清水或溫和的潔膚用品清潔。
- 切勿自行將痂膜剝走。
- 使用醫生處方的潤膚膏或消炎藥膏薄薄塗在治療位置上。
- 盡量避免劇烈運動、曬太陽浴。
- 應避免飲酒和吸煙。
- 應避免使用脫毛臘和剃鬚。
- 日間及進行戶外活動前要塗上防曬膏, 防曬度數最少要有 SPF50 或以上(防紫外光 B)及 PA++++或以上(防紫外光 A)。

風險

- ※ 水泡
- ※ 紅腫
- ※ 毛囊發炎
- ※ 感染
- ※ 單純疱疹病毒復發
(可能再表現出單純疱疹病毒的症狀)
- ※ 疤痕
- ※ 暫時或永久皮膚色素變化
- ※ 色素減退
- ※ 發炎後色素沉著
- ※ 局部麻醉引至藥物過敏反應
- ※ 局部麻醉引至治療部位出現紅腫, 痕癢

聖德肋撒醫院,

太子道 327 號

電話: (852)-22003434

網址: www.sth.org.hk